

**高雄市政府整體計畫辦理性別影響評估案件
101 年各案程序參與委員建議&參採情形**

101 年提報 (29 案)

第 1 案

計畫名稱	高雄市美濃區吉東國小校舍改建工程
主管機關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計畫提報日期	101.05.17.
整體計畫實施性別影響評估之程序參與	
委員建議	檢視本案計畫內容，高雄市美濃區吉東國民小學所籌建之校舍改建工程計畫之公共建設，均有充分考量不同性別之先天需求差異性及因應學校教育功能特性而設計之空間，可看出對性別平等友善性、妥適性，也符合性別平等發展未來趨勢；該計畫整體上符合性別平等概念，並具有性別平等措施之設計。
評估結果 (機關參採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廁所於設計階段已經考量了本校男女比例，以男女比例 1:3 規劃，符合教授期望本校比例設置。 2. 本案壹層樓於健康中心增設哺乳室，並依女性教職員工之需求，購置相關設備及器材。 3. 本案壹層無障礙廁所將規劃為性別友善廁所兼親子廁所，使每一位使用者皆能各取所需，整體上符合性別平等概念，並具有性別平等措施之設計。

第 2 案

計畫名稱	高雄市阿蓮區中路國小校舍新建工程
主管機關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計畫提報日期	101.05.17.
整體計畫實施性別影響評估之程序參與	
委員建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雄市阿蓮區中路國民小學前棟校舍拆除及新建工程」一案涉及性別議題部份，已有相當程度的考量評估，對於不同生理性別、性傾向及性別認同者，均不會造成不利影響，故整體計畫切實可行。 2. 本工程於 1 樓健康中心增設哺乳室，實乃性別友善之最佳具體表現，相當值得肯定。惟哺乳室設置需兼顧隱蔽性及通風需求，並宜參酌女性教師經驗，以購置內部器材設施。 3. 中路國小教師男女比差距不大，但學生方面，男童多出女童有 32 位 (百分比相差 10%)。故新建工程中，廁所

	<p>數量應有所因應，以切合實際需求。</p> <p>4. 於1樓設置「性別友善廁所」，亦值肯定，惟宣傳部份需多加著墨。亦即此廁所之存在，如何廣為校內教職員工學生周知，以發揮其最大功能，需由相關處室審慎為之。建議可整理相關資料，發予教師職員研讀後，逕向學生解釋說明，如此亦是一堂性別教育課程。校外人士方面，可以設置簡易看板方式處理，或於班親會上向家長廣為宣傳，鼓勵使用。</p> <p>5. 女性主義除聚焦性別議題，弱勢族群亦在關懷之列。本工程似未提及「無障礙空間」相關設施，不知是否遺漏？建議可將相關工程事項臚列其中，以臻整體計畫之完善。</p>
<p>評估結果 (機關參採情形)</p>	<p>感謝劉委員指導，本校將虛心接受並進行修正，具體回應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廁所於設計階段已經考量了本校男女比例，亦納入將來和新棟連接之全校廁所之數量整體考量，以男女比例1:3規劃，符合教授期望本校比例設置。 2. 本案壹層樓於健康中心增設哺乳室，並依女性教職員工之需求，購置設備及器材。 3. 本案壹層無障礙廁所將依教授意見修正規劃為性別友善廁所兼親子廁所，使每一位使用者皆能各取所需。 4. 「項目 7-11」之文字依教授指導之文字做修正，整體工程規劃以『無障礙空間』為前提。

第 3 案

計畫名稱	鳳山區曹公圳第五期整治計畫
主管機關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計畫提報日期	101.02.16.
	整體計畫實施性別影響評估之程序參與
委員建議	本計畫為環境整治，提供水案休憩空間，設計以開放空間為主！無涉及特定性別為受益對象。
評估結果 (機關參採情形)	爾後類似案件將依委員建議免實施性別影響評估。

第 4 案

計畫名稱	高雄市老人健康檢查計畫
主管機關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計畫提報日期	101.04.10.

整體計畫實施性別影響評估之程序參與	
委員建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具體可行，能同時兼顧不同性別的老年民眾的實際需求，實為德政。 2. 建議在 6-2 項下，增列人口性別統計資料。 3. 本案之宣導時間、文字或方式應考量不同性別者資訊獲取能力與使用習慣之差異，例如老年男性與老年女性如何獲知這項醫療服務相關訊息。 4. 關於「7-7 符合相關條約、協定之規定或國際性別/婦女議題之發展趨勢」一項，應能填列 CEDAW 第十一條之 e 項，讓老人享有社會保障的權利。 5. 高雄市衛生局持續推動之「營造婦女友善醫療環境」應能搭配本計畫，讓公共醫療空間之使用能盡量合乎使用者之需求並達到性別友善的目標。
評估結果 (機關參採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計畫書內容已依專家意見修改。 2. 廣邀營造友善婦女醫療環境院所加入，提供男女性老人就醫環境普及性、方便性及貼心之服務，讓長者到醫院都能感到被尊重、安全方便與舒適。 3. 針對委員建議於加強衛教宣導部份，並運用不同通路以達到衛教效果，例如：傳播網路發布訊息、發布新聞稿、廣播媒體宣導，並結合民政局、38 區區公所、39 所衛生所協助宣導外，及利用長者各項活動，在鄰、里長辦公室、合約醫院張貼海報、紅布條等宣傳方式，以擴大宣導效能。

第 5 案

計畫名稱	高雄市鳳山溪都市水岸營造計畫
主管機關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計畫提報日期	101.03.05.
整體計畫實施性別影響評估之程序參與	
委員建議	未來親水空間與自行車道規劃應避免視覺死角之產生，並注意動線之順暢安全。
評估結果 (機關參採情形)	有關委員意見，本局將於計畫後續設計施工階段加以落實監督。

第 6 案

計畫名稱	高雄市大寮國中校舍改建工程第二、三期
主管機關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計畫提報日期	101.04.03.

整體計畫實施性別影響評估之程序參與

<p>委員建議</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校園規劃上加強「可視性」與「開放性」，以形成良好視野，避免植栽或設施造成的視覺隱蔽；在動線安排上，應重視求救的便捷性與逃脫路線選擇的多樣性。 • 校園應注意採光照明及加強監視與求救等設備，如在校園地下室、樓梯間或其他死角偏遠處等，可設置感應式照明、緊急求救鈴及保全監視系統等，以加強校園角落的使用安全。 • 廁所避免設在偏僻地點，且建立女廁與男廁之間數合理比例—5：1。 • 女廁所內裝設緊急按鈕、置物架或掛鉤，並設置衛生紙（棉）販賣機以供急用；女廁至少有一個坐式便器，以供孕婦、女性生理期或不耐久蹲者方便使用；隔間牆需加高且與地面無空隙，窗戶勿太低，以防偷窺及偷拍。 • 男廁小便斗與小便斗之間，請加裝隔板，以防止男學生彼此比較或偷窺，導致男童怕遭取笑而憋尿。 • 可於健康中心設立哺、集乳室，供產後女性教職員哺育或母乳保存使用，內部提供座椅、嬰兒處理台、擠奶器、屏風、開水、濕巾、衛生紙、紙尿褲等。 • 規畫盥洗與更衣的複合空間，提供女性教職員和學校女生生理期之衛生處理或上完體育課的沖涼更衣。 • 提供多元的戶外與室內活動空間，且不因性別分隔使用空間；運動設施的規畫應多樣化並兼顧不同性別師生的需求，如女性使用韻律、有氧舞蹈等軟墊空間的運動人口很多，可規劃一軟墊運動空間。 • 徹底落實無障礙空間之規劃與設立，並注意水溝蓋及地面接縫勿過大，以免女性鞋跟之卡住而跌傷。 • 樓梯勿做挑空設計，以保護穿短裙女性在上下樓梯時之身體隱私及安全。 • 在空間許可下，讓懷孕女性教職員或來訪孕婦也享有停放身心障礙者停車位的權利。 • 校方可以製作校園平面圖，上面除了建築物、道路與公共空間的標示之外，應明確標示緊急求救裝置、明確逃生路線等等。
<p>評估結果 (機關參採情形)</p>	<p>有關委員意見，本局將於計畫後續設計施工階段加以落實監督。</p>

第 7 案

計畫名稱	高雄市市定古蹟鳳儀書院修復工程
主管機關	高雄市政府文化局
計畫提報日期	101.03.09.
整體計畫實施性別影響評估之程序參與	
委員建議	<p>優點如下：</p> <p>1、對於未來園區步行動線空間已有友善性及安全性考量。</p> <p>2、園區內外公共設施著重其區位性、安全性、便利性之規劃。</p> <p>3、設置無性別廁所之友善空間規劃觀念（園區所有廁所裝設安全警鈴、反偷拍偵測器、監視系統等設施，並避免潛在性威脅或危險、設置獨立式無性別之無障礙廁所、親子廁所、哺乳室、育嬰室及換尿片設施等），以營造友善且具人性關懷的古蹟空間之用心值得嘉許。</p> <p>建議如下：</p> <p>一、應做性別人口統計，以利未來其他規劃參考：進行人口統計時，不應忽略性別人口結構的統計（應含男女性別人口數、年齡結構）。</p> <p>二、規劃、施工、與未來開放運作均應採取住民參與機制：</p> <p>（一）進行住民參與機制，應具備性別意識，積極提供參與管道，納入女性意見。</p> <p>（二）除納入在地婦女團體及媽媽教宣等團體及意見女性的參與外，進行問卷調查及民眾參與計劃，辦理說明會及座談會等會議均應納入在地婦女意見及參與機制，廠商辦理地方說明會，邀請團體得納入婦女團體。</p> <p>（三）辦理說明會、研討會、宣導工作時，宜分別針對不同性別之學習特性，知識基礎之差異而規劃其時段與內容。研議適當的辦理時段，針對不同身份之家庭主婦、職業婦女，對參與活動的時段之差異性，或針對目標對象宜先行調查其適合的時間，於不同時段的辦理，提擴大參與層面及群眾。</p> <p>（四）積極鼓勵社區婦女參與，於舉辦活動時，應提供托育之服務措施。</p> <p>三、編列社區資源時，應具性別意識：不應忽略在地婦女團體、媽媽教室及意見女性的參與。</p> <p>四、先期規劃應具備性別觀點，重視女性使用者、孩童</p>

	<p>的特性及需求：</p> <p>包含動線規劃及防災、減災及住民參與部份，均要能納入性別觀點。</p> <p>五、工超細部設計，應注意性別觀點：考量婦女、兒童與老人之行走特性與安全需求，包含動線、步道、廁所、停車場、照明等設施，並應對嬰兒車、攜帶幼兒之婦女的需求關照。停車場要考量婦女安全需求設計照明設施。公共廁所注意男女廁所設置地點、安全性之考量，尤其對間數數量、內部設施、親子廁所之設計規劃均應注意性別觀點，數量比例，規劃應符合1:3之男女廁所比例（此比例不應只是大便器之比例，應為使用者數量的比例）及安全措施。步道之材質、考量婦女、孩童行走特性，並將嬰兒車列入部份步道規劃考量。</p> <p>六、施工時，工地周遭防護措施，應注意婦女、兒童、老人行走之安全。</p>
<p>評估結果 (機關參採情形)</p>	<p>由上述檢視結果，辦理市定古蹟鳳儀書院修復工程之公共建設，未來園區步行動線將以友善性及安全性等細微貼心空間安排為考量（如鋪面步道磚、減少園區戶外空間死角等），另園區內外公共設施著重其區位性、安全性、便利性及設置無性別廁所的觀念等友善空間之規劃（如園區、所有廁所裝設安全警鈴、反偷拍偵測器、監視系統等設施，並避免潛在性威脅或危險、設置獨立式無性別之無障礙廁所、親子廁所、哺乳室、育嬰室及換尿片設施等），以營造出友善且具人性關懷的古蹟空間。</p>

第 8 案

計畫名稱	高雄市老人免費裝假牙實施計畫
主管機關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計畫提報日期	101.02.29.
整體計畫實施性別影響評估之程序參與	
委員建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人大致同意評估表內容。 2. 計畫書中已經呈現本案與性別主流化政策之關連，不同於一般計畫書與評估表各說各話的情形，可資鼓勵。 3. 本計畫書雖看似與性別影響之關係較弱，但評估表之撰寫仍極力呈現與性別影響之關連，殊為可嘉。 4. 本計畫雖在「陸」之指標皆為「否」，但仍涉及「柒」之三個項目，可見表格撰寫原則上「陸皆為『否』則

	免填柒」之規定有待商榷。 5. 「肆、問題現況評析…」中雖呈現「申請」者之性別比例，且顯示男女兩性比例接近，然若能根據醫療院所牙醫就診紀錄之統計，補上「需求」面的性別統計，更能看出此經費運用是否符合性別平權。此資料若建立，亦可成為將來撰寫其他性別影響評估表時，可資運用之性別統計資料。
評估結果 (機關參採情形)	有關審查委員提到收集老人假牙「需求」面的性別比例資料，係屬全高雄市老人假牙需求面調查，本局將審慎評估可行性。

第 9 案

計畫名稱	高雄市消防局第四救災救護大隊暨仁武分隊興建工程
主管機關	高雄市政府消防局
計畫提報日期	101.04.02.
整體計畫實施性別影響評估之程序參與	
委員建議	1、設計有考量不同性別值勤及備勤的需求，包括衛浴、廁所及備勤空間均有充分考量。 2、為因應女性同仁的可能增加，請依循目前任用之規劃，加強陳述不同性別人數使用空間之充份性。
評估結果 (機關參採情形)	由上述檢視結果，遷建消防局第四救災救護大隊暨仁武分隊興建計畫之公共建設，未來 1 樓空間動線將以友善性及安全性等細微貼心空間安排為考量（如加設路燈及監視器數量、避免女廁位置邊緣化、減少戶外空間死角等），另建築本體公共設施著重其區位性、安全性、便利性及設置無性別廁所的觀念等友善空間之規劃（如所有廁所裝設安全警鈴等設施，並避免潛在性威脅或危險，設置獨立式無性別之無障礙廁所、親子廁所、哺乳室、育嬰室及換尿片設施等），以營造出友善且具人性關懷的消防空間。 1. 現況消防局第四救災救護大隊前均以男性同仁為主，自 100 年 9 月後進用 2 位女性同仁，未來遷建之廳舍空間均於 4 樓設有專屬女性同仁備勤空間（含整套衛浴設備、曬衣間等），足可容納 10 位女性以上使用。 2. 而仁武分隊現況因老舊廳舍未考量女性同仁使用空間，而未派任女性同仁，未來遷建後，於 2 樓規劃專

	屬女性同仁備勤空間(含整套衛浴設備、曬衣間等)，可容納 10 位女性以上使用。
--	---

第 10 案

計畫名稱	高雄市鳳山行政中心新建大樓工程計畫
主管機關	高雄市政府秘書處
計畫提報日期	101.04.24.
整體計畫實施性別影響評估之程序參與	
委員建議	<p>1、公共建設（或工程）之空間安全性乃是基本考量，故本案計畫內容涉及領域應加勾選「人身安全領域」。</p> <p>2、關於項目 6 -2 的內容，進駐機關中任職員工男女比例為 72.8：27.2，其實性別統計顯示出之差距，雖無過大問題但有性別傾斜的問題。不過由於目前情形是男多女少，故不會影響男女廁所使用空間的規劃問題。</p> <p>3、關於項目 7 -3 的內容，應修改為：「在施工期間將加強人身安全宣導，同時考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資訊獲取能力與使用習慣之差異，進行宣導。」</p> <p>4、關於項目 7 -4 的內容，在一樓可以加上設置無障礙廁所（或親子廁所或性別友善廁所），同一空間可以有重用途，在其上做明白的標示，兼顧不同群體之使用需求。</p> <p>5、關於項目 7 -7 可以引用 CEDAW 第七條之部分文字內容：「締約各國應採取一切適當措施，消除在本國政治和公共生活中對婦女的歧視」。本案應為屬於公共行政的硬體建設，考量友善公共空間的規劃，可以間接促成女性增加參與公共事務的機會。</p> <p>6、關於項目 7-10 與 7 -11 的內容，應補充具體實例加以說明，以免流於空洞的文字陳述。</p>
評估結果 (機關參採情形)	<p>一、感謝游教授對本計畫案之性別影響評估提供寶貴意見，本處謹依審查意見，修正「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如后：</p> <p>(一) 意見 1 部分，已於參、計畫內容涉及領域，加到「人身安全領域」。</p> <p>(二) 意見 3 關於柴、評估內容 7 -3 部分，已修改為「在施工期間將加強人身安全宣導，同時考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資訊獲取能力與使用習慣之差異，進行宣導。」</p>

	<p>(三) 意見 4 關於柒、評估內容 7-4 部分，已加入「並在一樓設置性別友善廁所，同一空間可以有多重用途，在其上做明白的標示，兼顧不同群體之使用需求。</p> <p>(四) 意見 5 部分，已修正為「本案應為屬於公共行政的硬體建設，符合 CEDAW 第七條之部分內容「採取一切適當措施，消除在本國政治和公共生活中對婦女的歧視」，考量友善空間的規劃，可以間接促成女性增加參與公共事務的機會。」</p> <p>(五) 意見 6 部分，7-10 與 7-11 的內容，已補充具體實例加以說明。</p>
--	---

第 11 案

計畫名稱	高雄市燕巢動物保護關愛園區新建工程
主管機關	高雄市動物保護處
計畫提報日期	101.07.10.
整體計畫實施性別影響評估之程序參與	
委員建議	<p>(一) 本計畫為動物收容所之擴建計畫，藉此能提升收容動物之福利與民眾利用率，並改善民眾生活環境品質，同時也可以間接發揮教育宣導功能，受益對象並無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為限，亦無涉及性別偏見之處。</p> <p>(二) 在性別敏感的相關考量之處，可以留意在硬體空間的規劃上要留意廁所等盥洗或衛浴設施應在性別比例上符合相關的法規規定，並留意整體空間的安排與設計，能兼顧人身安全與無障礙設施的需求。</p> <p>(三) 在項目 6-2，應提供相關性別統計資料，以為佐證，目前燕巢動物收容所的工作人員其性別比例為何？而參訪或利用的民眾的性別比例又為何？</p> <p>(四) 此一評估表多處「評定原因」的陳述均呈現為「本案主體為提升動物福利，對『人』之宣導教育推廣....」一字一句完全雷同，實為不宜，應稍做修改。例如 7-3 一項，即可積極採用多元的宣導方式，而非以「無涉及」消極搪塞。</p> <p>(五) 有關本評估表填寫應修改之細部意見，另以口頭說明與紙本批註意見表達，在此不做贅述。</p>
評估結果	一、盥洗或衛浴設施及無障礙設施之設計將由規劃設計

(機關參採情形)	<p>之建築師及相關技師依照建築法及建築技術規則之規定進行設計。</p> <p>二、項目 6-2，應提供相關性別統計資料部分，工作人員性別統計資料已於檢視表內逕予補充，參訪民眾部分目前僅有總數統計，將儘速建立性別數據資料。</p> <p>三、本案主體確實為動物，各項軟硬體設施均以動物福利為優先考量。然為達提升動物福利之目的仍有賴「人」的參與，「人」的需求亦納入本案考量，除規劃適當比例之公共空間外，另亦已依專家建議，考量性別、年齡、教育程度、社經地位等因素擬定不同宣導教案與宣導方式並於檢視表內補充。</p> <p>四、多處「評定原因」的陳述均呈現為「本案主體為提升動物福利，對『人』之宣導教育推廣....」一字一句完全雷同部分，亦已依專家建議修改。</p>
----------	--

第 12 案

計畫名稱	高雄市殯葬管理處烏松區懷恩堂納骨塔增設納骨櫃位
主管機關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計畫提報日期	101.05.02.
整體計畫實施性別影響評估之程序參與	
委員建議	<p>高雄市殯葬管理處烏松區懷恩堂納骨塔增設納骨櫃位計畫為全高雄市市民考量，且為市民往生後之福利照顧，在使用上並無區分性別之特別需求。是故增建計畫如其自我評估表內容所言並無涉及性別之歧視或威脅。唯此計畫內容並未提及使用者(祭拜者)之週邊衛生設施之增加，是否有其必要?且增加使用者週邊衛生設施時則應考慮不同性別需求之使用量。</p>
評估結果 (機關參採情形)	<p>林副教授對於烏松區懷恩堂納骨塔增設納骨櫃位計畫在性別評估議題上，對於涉及性別之歧視或威脅並未有提及任何修改之建議，惟對於使用者(祭拜者)之週邊衛生設施之增加，並非本次計劃之內容，故無法在本次計畫中排入。但對於林副教授之週邊衛生設施時則應考慮不同性別需求之使用建議，將會在烏松區懷恩堂納骨塔未來之改建計畫中，做一妥善規劃。</p>

第 13 案

計畫名稱	園區四座火化爐及 4 套空汙防制設備汰舊換新工程
主管機關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計畫提報日期	王介言/行政院性別平等會暨高雄市婦權會委員
整體計畫實施性別影響評估之程序參與	
委員建議	<p>一、應做性別人口統計及死亡率統計分析，以利未來其他規劃參考。</p> <p>二、規劃、進行民眾參與機制時，應具備性別意識，積極提供參與管道，納入女性意見。</p> <p>三、未來施工時，工地週遭防護措施及照明設施，應注意婦女、兒童、老人行走之安全。</p> <p>四、公共廁所注意男女廁所設置地點、安全性之考量，尤其對間數數量、內部設施、親子廁所之設計規劃均應注意性別觀點，數量比例，規劃應符合 1:3 之男女廁所比例（此比例不應只是大便器之比例，應為使用者數量的比例）及安全措施。</p> <p>五、步道之材質、考量婦女、孩童新老人行走特性，並將嬰兒車列入部份步道規劃考量。</p>
評估結果 (機關參採情形)	<p>1. 由上述檢視結果，本處 102 年「園區火化爐 4 座汰舊換新及 4 套空污防制設備工程」，未來園區現場動線已裝有監視系統將以友善性及安全性等細微貼心空間安排為考量（如：減少園區空間死角等），性別空間規劃家屬服務中心已有無障礙設施之設計及提供無性別之無障礙廁所(親子廁所)等設施。</p> <p>2. 本處年度內賡續辦理延續性汰舊換新火化爐具及空污防制設備，並於家屬服務中心已有無障礙設施之設計及提供無性別之無障礙廁所(親子廁所)等設施，以提供治喪家屬優質殯儀環境及營造出友善且具人性關懷的公共空間。</p>

第 14 案

計畫名稱	燕巢區深水山公墓回教專區
主管機關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計畫提報日期	101.05.08.
整體計畫實施性別影響評估之程序參與	
委員建議	<p>1. 園區的夜間照明設計應採高燈，並有足夠的亮度，避免亮度死角。</p> <p>2. 停車場應避免空間死角，夜間應有足夠之照明亮度。</p> <p>3. 公廁應設置於園區人行頻繁、空曠明亮的地點，以提昇安全性。男女廁數量比例除了應依建築法及建築技術規則設置，更要考慮到以下幾點：</p>

	<p>※父、母親均有使用親子廁所及換尿布之需求。</p> <p>※廁所入口與男廁小便斗應設置屏障。</p> <p>※廁所門板外應有坐式或蹲式馬桶、使用中之標示。</p> <p>※廁所空間大小以開門不碰觸到使用者為原則，並應設有符合使用者高度之置物平台(或掛鈎)，以利使用者置物。</p> <p>※廁所門板底縫及高度設計應考慮使用者之隱私。</p> <p>※蹲式廁所應有扶手設置。</p> <p>※廁所應設有緊急求救鈴(治安防範)。</p> <p>※男廁應設置男童專用或成年男子與男童均可使用之小便斗。</p> <p>※尊重性別多元請考慮跨性別者使用公廁的權益，建議增設無性別之分的性別友善廁所。</p> <p>一般男女廁推門均要先進入開放空間，跨性別者可能因外表跟裝扮不符眾人習慣，進門即受眾人的眼光壓力。「跨性別廁所並非『跨性別者的廁所』，而是有需要者即可進入。」跨性別廁所外頭不標示男或女廁，進門即廁所。它是一個男女皆可使用的如廁空間，性別友善廁所提供了跨性別族群一個更友善的空間，不必擔心如廁時遭人側目，去除了制式性別的藩籬。「性別友善廁所」男女皆可使用，例如家庭式或飛機上的廁所。性別友善廁所的設置不僅能有效解決女廁不足的問題，也讓跨性別族群能擁有一個更舒適的如廁環境。</p> <p>4. 園區的步道鋪面應平整且利於排水，材質應防滑。步道鋪面及位於人行空間的洩水孔應避免高跟鞋及孩童腳部卡住或老人絆倒，並方便嬰兒車之推進。</p> <p>5. 園區之椅子、飲水台、洗手台等街道家具或設施應考量婦女、兒童、長者等不同性別或對象使用之需求。</p> <p>6. 斜坡道應考量行動不便者及輪椅、嬰兒車推進之方便性與舒適性。</p> <p>7. 高處供人行或休憩空間所設置之欄杆，其材質及設計應考量著裙女性之隱私。</p> <p>8. 分隔島與公車的間距容易造成長輩、女性上下車跌倒或腳鞋跟卡住之意外，應於設計及施工納入防範。</p> <p>9. 在適當位置設置溫馨舒適的哺乳室，供女性同仁及外賓育嬰哺乳之用。(※請勿設於女廁或接近公廁)</p>
評估結果	由上述檢視結果，燕巢區深水山公墓回教專區興建工

(機關參採情形)	程，未來停車場應避免空間死角，夜間應有足夠之照明亮度，專區步道行動線將以友善性及安全性等細微貼心空間安排為考量（如斜坡道應考量行動不便者及輪椅、嬰兒車推進之方便性與舒適性、鋪面步道磚、減少園區空間死角等），設置無性別廁所的觀念等友善空間之規劃（如墓區綠化空間、廁所裝設安全警鈴、反偷拍偵測器等設施，並避免潛在性威脅或危險、設置獨立式無性別之無障礙廁所、親子廁所等），以營造出友善且具人性關懷的公共空間。
----------	---

第 15 案

計畫名稱	茂林區基督教公墓總體規劃建設案
主管機關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計畫提報日期	101.05.08.
整體計畫實施性別影響評估之程序參與	
委員建議	<p>1. 園區的夜間照明設計應採高燈，並有足夠的亮度，避免亮度死角。</p> <p>2. 停車場應避免空間死角，夜間應有足夠之照明亮度。</p> <p>3. 公廁應設置於園區人行頻繁、空曠明亮的地點，以提昇安全性。男女廁數量比例除了應依建築法及建築技術規則設置，更要考慮到以下幾點：</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父、母親均有使用親子廁所及換尿布之需求。 ※廁所入口與男廁小便斗應設置屏障。 ※廁所門板外應有坐式或蹲式馬桶、使用中之標示。 ※廁所空間大小以開門不碰觸到使用者為原則，並應設有符合使用者高度之置物平台(或掛鈎)，以利使用者置物。 ※廁所門板底縫及高度設計應考慮使用者之隱私。 ※蹲式廁所應有扶手設置。 ※廁所應設有緊急求救鈴(治安防範)。 ※男廁應設置男童專用或成年男子與男童均可使用之小便斗。 ※尊重性別多元請考慮跨性別者使用公廁的權益，建議增設無性別之分的性別友善廁所。 <p>一般男女廁推門均要先進入開放空間，跨性別者可能因外表跟裝扮不符眾人習慣，進門即受眾人的眼光壓力。「跨性別廁所並非『跨性別者的廁所』，而是有需要者即可進入。」跨性別廁所外頭不標示男或女廁，</p>

	<p>進門即廁所。它是一個男女皆可使用的如廁空間，性別友善廁所提供了跨性別族群一個更友善的空間，不必擔心如廁時遭人側目，去除了制式性別的藩籬。「性別友善廁所」男女皆可使用，例如家庭式或飛機上的廁所。性別友善廁所的設置不僅能有效解決女廁不足的問題，也讓跨性別族群能擁有一個更舒適的如廁環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4. 園區的步道鋪面應平整且利於排水，材質應防滑。步道鋪面及位於人行空間的洩水孔應避免高跟鞋及孩童腳部卡住或老人絆倒，並方便嬰兒車之推進。 5. 園區之椅子、飲水台、洗手台等街道家具或設施應考量婦女、兒童、長者等不同性別或對象使用之需求。 6. 斜坡道應考量行動不便者及輪椅、嬰兒車推進之方便性與舒適性。 7. 高處供人行或休憩空間所設置之欄杆，其材質及設計應考量著裙女性之隱私。 8. 分隔島與公車的間距容易造成長輩、女性上下車跌倒或腳鞋跟卡住之意外，應於設計及施工納入防範。 9. 在適當位置設置溫馨舒適的哺乳室，供女性同仁及外賓育嬰哺乳之用。(※請勿設於女廁或接近公廁)
<p>評估結果 (機關參採情形)</p>	<p>由上述檢視結果，茂林區基督教公墓興建工程，未來停車場應避免空間死角，夜間應有足夠之照明亮度，專區步道行動線將以友善性及安全性等細微貼心空間安排為考量(如斜坡道應考量行動不便者及輪椅、嬰兒車推進之方便性與舒適性、鋪面步道磚、減少園區空間死角等)，設置無性別廁所的觀念等友善空間之規劃(如墓區綠化空間、廁所裝設安全警鈴、反偷拍偵測器等設施，並避免潛在性威脅或危險、設置獨立式無性別之無障礙廁所、親子廁所等)，以營造出友善且具人性關懷的公共空間。</p>

第 16 案

計畫名稱	高雄市旗津生命紀念館新建工程
主管機關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計畫提報日期	101.07.11.
整體計畫實施性別影響評估之程序參與	
委員建議	1. 園區的監視器及照明設備應充足。夜間照明設計應採高燈，並有足夠的亮度，避免亮度死角。

2. 停車場應避免空間死角，夜間應有足夠之照明亮度，若有設於地下或地上樓層，停車場車道寬度、轉角以及坡度應考慮部分女性及身高較嬌小者的視野和視覺高度。
3. 公廁應設置於園區人行頻繁、空曠明亮的地點，以提昇安全性。男女廁數量比例除了應依建築法及建築技術規則設置，更要考慮到以下幾點：
 - ※父、母親均有使用親子廁所及換尿布之需求。
 - ※廁所入口與男廁小便斗應設置屏障。
 - ※廁所門板外應有坐式或蹲式馬桶、使用中之標示。
 - ※廁所空間大小以開門不碰觸到使用者為原則，並應設有符合使用者高度之置物平台(或掛鈎)，以利使用者置物。
 - ※廁所門板底縫及高度設計應考慮使用者之隱私。
 - ※蹲式廁所應有扶手設置。
 - ※廁所應設有緊急求救鈴(治安防範以及安全照護)。
 - ※男廁應設置男童專用或成年男子與男童均可使用之小便斗。
 - ※尊重性別多元請考慮跨性別者使用公廁的權益，建議增設無性別之分的性別友善廁所。

一般男女廁推門均要先進入開放空間，跨性別者可能因外表跟裝扮不符眾人習慣，進門即受眾人的眼光壓力。「跨性別廁所並非『跨性別者的廁所』，而是有需要者即可進入。」跨性別廁所外頭不標示男或女廁，進門即廁所。它是一個男女皆可使用的如廁空間，性別友善廁所提供了跨性別族群一個更友善的空間，不必擔心如廁時遭人側目，去除了制式性別的藩籬。「性別友善廁所」男女皆可使用，例如家庭式或飛機上的廁所。性別友善廁所的設置不僅能有效解決女廁不足的問題，也讓跨性別族群能擁有一個更舒適的如廁環境。
4. 園區的步道鋪面應平整且利於排水，材質應防滑。步道鋪面及位於人行空間的洩水孔應避免高跟鞋鞋跟及孩童腳部卡住或老人絆倒，並方便輪椅和嬰兒車之推進。
5. 園區之椅子、飲水台、洗手台等街道家具或設施應考量婦女、兒童、長者等不同性別或對象使用之需求。
6. 斜坡道應考量行動不便者及輪椅、嬰兒車推進之方便性與舒適性。

	<p>7. 高處供人行或休憩空間所設置之欄杆，其材質及設計應考量著裙女性之隱私。</p> <p>8. 分隔島與公車的間距容易造成長輩、女性上下車跌倒或腳鞋跟卡住之意外，應於設計及施工納入防範。</p> <p>9. 在適當位置設置溫馨舒適的哺乳室，供女性同仁及外賓育嬰哺乳之用。(※請勿設於女廁或接近公廁)</p> <p>10. 電梯和斜坡道應考量行動不便者及輪椅、嬰兒車進出與推進之方便性與舒適性。</p>
<p>評估結果 (機關參採情形)</p>	<p>由上述檢視結果，旗津生命紀念館新建工程，未來園區步行動線將以友善性及安全性等細微貼心空間安排為考量(如鋪面步道磚、減少園區空間死角等)，設置無性別廁所的觀念等友善空間之規劃(如園區、廁所裝設安全警鈴、反偷拍偵測器等設施，並避免潛在性威脅或危險、設置獨立式無性別之無障礙廁所、親子廁所等)，以營造出友善且具人性關懷的公共空間。</p>

第 17 案

計畫名稱	100-102 年度高雄市加強街道揚塵洗街計畫
主管機關	高雄市政府環保局
計畫提報日期	101.04.06.
整體計畫實施性別影響評估之程序參與	

委員建議	<p>1. 本計畫乃針對市區髒污道路進行洗街工作，期藉此作業與相關改善措施之執行，有效降低本市道路揚塵量及維持市區道路之整潔，進一步改善空氣品質，受益對象為全體市民，並無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之情形，亦無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p> <p>2. 在性別相關議題可以加強著力的部分，為項目 7-8 和 7-9 的部分，可以指出：本計畫將在實施過程之中聘僱相關工作人員的部分，留意受雇者的性別比例，並且儘可能拔擢女性或弱勢性別者參與就業，有助消除傳統文化對男女角色、職業等之限制或僵化期待，提升其獲取就業資源的機會。</p> <p>3. 其他與性別議題有關的部分為本計畫之相關宣導方式可以更積極顧及各不同群體之需求，避免歧視，協助所有弱勢者獲取相關資訊。另外對於市民的保健促進與環境之改善均符合相關法令公約之規定。這些均可以在評估表作清楚的說明與標示。</p> <p>4. 最後，此份評估表填寫之細部修正意見與填寫技巧則以口頭說明，在此不再贅述。</p>
評估結果 (機關參採情形)	<p>本計畫參酌專家委員意見，留意受雇者的性別比例，並且儘可能拔擢女性或弱勢性別者參與就業，另宣導方式亦將積極顧及各不同群體之需求，協助所有弱勢者獲取相關資訊。</p>

第 18 案

計畫名稱	武廟市場立體停車場新建工程計畫
主管機關	高雄市政府交通局
計畫提報日期	101.06.27.
整體計畫實施性別影響評估之程序參與	
委員建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停車場應避免空間死角的產生，各樓層應設置緊急求救鈴(治安防範以及安全照護)、監視器及照明設備應充足。 2. 停車場車道寬度、轉角以及坡度應考慮部分女性及身高較嬌小者的視野和視覺高度。停車場的步道鋪面應平整且利於排水，材質應防滑。 3. 步道鋪面及位於人行空間的洩水孔應避免高跟鞋及孩童腳部卡住或老人絆倒，並方便輪椅和嬰兒車之推進。 4. 電梯和斜坡道應考量行動不便者及輪椅、嬰兒車進出與推進之方便性與舒適性。 5. 樓梯材質及階梯密度設計應考量著裙女性之隱私。

	6. 人行路面應與車道做安全區分。
評估結果 (機關參採情形)	由上述檢視結果，未來停車場內車道寬度、轉角及坡度等設計除須符合法規規定外，應更進一步考慮部分女性及身高較嬌小者的視野及視覺高度，必要時須設置相關輔助設施以營造友善之空間安排，另場內設施應著重其區位性、安全性、便利性之空間規劃（如各樓層設置緊急求救鈴、監視器、充足照明及無障礙空間等設施），以達到提供使用者友善且人性化的停車空間。

第 19 案

計畫名稱	林園海洋溼地公園（公 12）開闢工程
主管機關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計畫提報日期	101.07.06.
整體計畫實施性別影響評估之程序參與	
委員建議	<p>一、應做性別人口統計，以利未來其他規劃參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進行人口統計時，不應忽略性別人口結構的統計（應含男女性別人口數、年齡結構），並應與國民旅遊人口統計聯結。預估外地觀光客與本地觀光客之數量。 2. 進行在地人口統計分析，以利未來規劃全民參與機制參考。 <p>二、應施行住民參與機制，以降低民眾抗爭及未來參與機會提供。</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規劃、進行住民參與機制時，應具備性別意識，積極提供參與管道，納入女性意見。 2. 除納入在地婦女團體及媽媽教室等團體意見及女性的參與外，問卷調查及會議均應納入在地婦女意見及參與機制。 3. 辦理地方說明會，邀請團體得納入婦女團體。 4. 未來辦理維護管理，可與在地婦女團體、媽媽教室結合，提供弱勢婦女就業機會。 <p>三、編列社區資源時，應具性別意識。 不應忽略在地婦女團體、媽媽教室及意見女性的參與。</p> <p>四、先期規劃</p>

	<p>1. 先期規劃應具備性別觀點，重視女性使用者、孩童、老人的特性及需求，包含動線規劃及設施。</p> <p>2. 此外，尤其在防災、減災及住民參與部份，均要能納入性別觀點。</p> <p>五、工程細部設計</p> <p>1. 工程細部設計，應具備性別觀點，考量婦女、兒童與老人之行走特性與安全需求。包含動線（車行、人行、自行車）、步道、廁所、倒車場、照明、景觀座椅等設施。並應關照嬰兒車、攜帶幼兒之婦女的需求。</p> <p>2. 停車場—要考量婦女安全需求，規劃設置地點、設計照明設施及巡邏路線。</p> <p>3. 公共廁所—注意男女廁所設置地點、區位、照明、安全性之考量，並應設置親子廁所及身障廁所。此外，對廁所之間數、數量、內部設施、尿布台、親子廁所之設計規劃均應注意性別觀點。數量比例，規劃應符合 1:3 之男女廁所比例（此比例不應只是大便器之比例，應為使用者數量的比例）及安全措施。</p> <p>4. 步道—步道之鋪設、材質、照明設施、均應考量婦女、孩童、老人行走特性，並將嬰兒車之行走列入部份步道規劃考量。</p> <p>5. 自行車道—路線、植栽、鋪面應注意女性及孩童使用者之特性、安全考量。此外跨越溝渠便橋之設計，應注意女性裙裝及隱私性，勿使用透明材質及設計。</p> <p>六、標示應具多元文化觀點</p> <p>1. 園區之地圖、路線圖、導覽牌、解說牌、指標、標誌，應具多元文化觀點，提供不同語文之服務，並顧及語文使用障礙，多設計以色彩標示功能之提供標示，以利民眾之參觀便利性。</p> <p>2. 解說中心之展出說明、標示應具多元文化觀點，提供不同語文之服務，並顧及語文使用障礙，以利民眾之參觀便利性。</p> <p>七、施工防防措施施工時，工地週遭防護措施，應注意婦女、兒童、老人行走之安全，並增設照明，提高婦女人身安全。</p>
評估結果	本案將於規劃設計階段納入委員意見辦理。

(機關參採情形)	
----------	--

第 20 案

計畫名稱	高雄市自行車道建置工程
主管機關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計畫提報日期	101.06.14.
整體計畫實施性別影響評估之程序參與	
委員建議	<p>由上述檢視結果自行車道建置工程未來於自行車道動線將以友善性及安全性等細微貼心空間安排為考量(如人車分道減少人車交錯之潛在危險、增加燈光照明以護婦女夜間行車安全等),設置無障礙斜坡道等友善空間之規劃,並避免潛在性威脅或危險,經高雄市婦權會王委員介建議納入下述五個觀點以營造出友善且具人性關懷的公共空間:</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應做性別人口統計,以利未來其他規劃參考。 進行人口統計時,不應忽略性別人口結構的統計(應含男女性別人口數、年齡結構) 二、規劃、進行住民參與機制時,應具備性別意識,積極提供參與管道,納入女性意見。除納入在地婦女團體及媽媽教室等團體及意見女性的參與外,問卷調查及會議均應納入在地婦女意見及參與機制。 三、編列社區資源時,應具性別意識,不應忽略在地婦女團體、媽媽教室及意見女性的參與。 四、先期規劃應具備性別觀點,重視女性使用者、孩童的特性及需求,包含動線規劃。此外,尤其在防災、減災及住民參與部份,均要能納入性別觀點。 五、工程細部設計,應注意性別觀點,考量婦女、兒童與老人之行走特性與安全需求。包含動線、步道、廁所、燈光照明等設施。
評估結果 (機關參採情形)	本案將於規劃設計階段納入委員意見辦理。

第 21 案

計畫名稱	高雄市林園區金潭國小南棟樓、北棟樓校舍改建工程
主管機關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計畫提報日期	101.05.21.
整體計畫實施性別影響評估之程序參與	

委員建議	檢視本案計畫內容，高雄市金潭國小所籌建之校舍新建工程計畫之公共建設，均有考量不同性別之先天需求差異性及因應學校教育功能特性而設計之空間。可看出對性別平等友善性、妥適性、也符合性別平等發展未來趨勢。該計畫符合性別平等概念，並具有性別平等措施設計。
評估結果 (機關參採情形)	<p>一、本案廁所於設計階段已經考量本校男女比例，以男女廁所比例1：3規劃。</p> <p>二、本案一樓無障礙廁所將規劃為性別友善廁所，兼親子廁所，符合性別平等概念，並具有性別平等措施之設計。</p> <p>三、本案一樓於健康中心增設哺乳室，並依女性教職員工之需求，購置設備及器材，注意其隱密性及安全性，讓女性教職員工，無後顧之憂。</p>

第 22 案

計畫名稱	高雄市立龍肚國民中學校舍改建工程
主管機關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計畫提報日期	101.05.12.
整體計畫實施性別影響評估之程序參與	
委員建議	<p>一、應做性別人口統計，以利未來其他規劃參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進行人口統計時，不應忽略性別人口結構的統計（應含男女性別人口數、年齡結構），並應與在地未來出生率連結，預估未來就學人口及性別比率之數量。 2. 進行在地人口統計分析，以利未來規劃住民參與機制參考及提供在地住民使用。 <p>二、應施行住民參與機制，以降低民眾抗爭及未來參與機會提供。</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規劃、進行住民參與機制時，應具備性別意識，積極提供參與管道，納入女性意見。 2. 除納入在地婦女團體及媽媽教室等團體及意見女性的參與外，問卷調查及會議均應納入在地婦女意見及參與機制。 3. 辦理地方說明會，邀請團體得納入婦女團體。

	<p>4. 未來辦理維護管理，可與在地婦女團體、媽媽教室結合，提供社會參與服務機會。</p> <p>三、編列社區資源時，應具性別意識。 不應忽略在地婦女團體、媽媽教室及意見女性的參與。</p> <p>三、先期規劃</p> <p>1. 先期規劃應具備性別觀點，重視女性使用者、孩童、老人的特性及需求，包含動線規劃及設施。</p> <p>2. 此外，尤其在防災、減災及住民參與部份，均要能納入性別觀點。</p> <p>五、工程細部設計</p> <p>1. 工程細部設計—應具備性別觀點，考量婦女、兒童與老人之行走特性與安全需求。包含動線、步道、廁所、停車棚、照明、等設施。並應關照嬰兒車、攜帶幼兒之婦女的需求。</p> <p>◦ 停車棚—要考量婦女安全需求，規劃設置地點、夜間照明設施設計。</p> <p>◦ 公共廁所—注意男女廁所設置地點、區位、照明、安全性之考量，並應設置親子廁所及身障廁所。此外，對廁所之間數、數量、內部設施、尿布台、親子廁所之獨立設計規劃均應注意性別觀點。</p> <p>—數量比例—規劃應符合 1:3 之男女廁所比例（此比例不應只是大便器之比例，應為使用者數量的比例）</p> <p>—安全措施—廁所隔板高度及下方間隙、安全按鈕設置位置、夜間照明。</p> <p>◦ 步道—步道之鋪設、材質、照明設施、均應考量婦女、孩童、老人行走特性，並將嬰兒車之行走列入步道規劃考量。</p> <p>六、標示應具多元文化觀點</p> <p>1. 校舍之地圖、路線圖、指標、標誌，應具多元文化觀點，提供不同語文之服務，並顧及語文使用障礙，多設計以色彩標示功能之提供標示，以利未來社區民眾之使用利便性。</p> <p>七、施工防防措施</p> <p>施工時，工地週遭防護措施，應注意婦女、兒童、老人行走之安全，並增設照明，提高婦女人身安全</p>
評估結果	1. 有關學區學齡人口數已於規劃時納入評估，性別人口

(機關參採情形)	<p>比例約與全國比例男：女=1.1：1，相關設計皆符合現行法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 新建校舍改建規劃皆邀社區家長，惟未來之使用與管理可加強與社區婦女團體之結合。 3. 工程細部設計及空間規劃部份將評估建議之意見納入。 4. 婦女、孩童、老人安全及行動需求皆已納入考量並符合法規。 5. 校舍之地圖、路線圖、指標、標誌依評估建議於工程完成時建置完畢。 6. 施工時之安全預防本校將與施工、監督單位共同監督。
----------	---

第 23 案

計畫名稱	中正高工機械、汽車、製圖專科實習大樓新建工程
主管機關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計畫提報日期	101.06.18.
整體計畫實施性別影響評估之程序參與	
委員建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表問題現況評析部分提供了學生與使用人數的基本性別比例，以利掌握建造廁所數量之考量，值得肯定。建議將來繼續蒐集校內其他性別比例資料，以利對校園性平現況作更翔實掌握。 2. 本表已關注空間與性別的部分議題，亦能連結國內相關綱領與國際公約，可見承辦人員之用心。 3. 廁所數量 3:1 或可更細緻填寫。若以人數比 4:1 且需求比 3:1 來看，將來本大樓男（含便斗）女廁所可使用單位比，應為 4:3。 4. 「無性別廁所」之設置為本建築特色，宜單獨陳述，並註明總間數與將來如何標示。 5. 「無性別」一詞僅適用於廁所之名稱，並非性別平等之內涵，更可能是「性別盲」之偽裝。因此，本表 7-8 「以無性別為原則，以達到男女平等」語，建議改為「以性別平等為原則」。7-9 與 7-10 亦同。 6. 本表伍，計畫目標之 4，建議刪除「超越世界潮流」等語。
評估結果 (機關參採情形)	有關委員意見，本局將於計畫後續設計施工階段加以落實監督。

第 24 案

計畫名稱	高雄市旗山國民中學專科大樓新建工程
主管機關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計畫提報日期	101.06.04.
整體計畫實施性別影響評估之程序參與	
委員建議	<p>一、應做未來就學、在地性別人口統計，以利未來其他規劃參考。進行人口統計時，不應忽略性別人口結構的統計（應含男女性別人口數、年齡結構）</p> <p>二、先期規劃應具備性別觀點，包含動線規劃、空間規劃、使用規劃、民眾參與等。此外，尤其在防災、減災部份，均要能納入性別觀點。</p> <p>三、工程細部設計，應注意性別觀點，考量女性行走特性與安全需求，包含動線、步道、廁所、倒車場、照明等設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地下停車場之設置地點、動線、燈光照明、電梯之設置規劃應注意對婦女人身安全之考量。 ◦ 公共廁所注意男女廁所設置地點、安全性之考量，尤其對間數數量、內部設施、均應注意性別觀點，數量比例，規劃應符合 1:3 之廁所比例（此比例不應只是大便器之比例，應為使用者數量的比例）及安全措施。 ◦ 共空間之走道、樓梯扶手牆，應注意其透明度對女性行走之隱私性影響。 ◦ 展演空間之更衣室、化妝間之設置，應注意隱私及安全性、照明等。 <p>四、編列社區資源時，應具性別意識，不應忽略在地婦女團體、媽媽教室及意見女性的參與。</p> <p>五、未來施工時，工地週遭防護措施，應注意對女學生之人身安全考量。</p>
評估結果 (機關參採情形)	<p>一、本校專科大樓規劃之初並未將未來就學之男女學生及本校職員工性別比例列入計畫中，委員提出之意見將會納入修正計畫中。</p> <p>二、本計畫中校方對空間安排已有初步想法，因尚未徵求建築師規劃，故計畫中僅就需求空間量體說明，而未明確說明空間如何安排，未來作細部規劃時會將委員提出之「工程細部設計，應注意性別觀點，考量女性行走特性與安全需求，包含動線、步道、廁所、倒車場、照明等設施。」等有關性別之各項</p>

	意見納入規劃中。
--	----------

第 25 案

計畫名稱	鼎金國中校舍改建第一、二期工程
主管機關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計畫提報日期	101.04.10.
整體計畫實施性別影響評估之程序參與	
委員建議	<p>6-3 可能需要再詳述，如哺乳室的規劃數量，其隱密性如何?女性廁所數量，位置安全性與動線，有無健康中心設置?是否有性別友善措施?</p> <p>7-7 可加入 CEDAW 公約，APEC，性別主流化或婦女政策綱領等法規條例的"某些"內容，如 CEDAW 公約第?條及其內容為何?</p> <p>7-10 性別空間的分配上 1:5 好像高了些，一般而言是 1:3</p>
評估結果 (機關參採情形)	<p>一、6-3 本校校舍改建涉及女性與男性權益相關處甚多(如女廁所合理比例數量、區位設置安全性、教師哺乳室及校園通道鋪面等)，於細部規劃時皆會依法規設計規劃，務求安全、尊重與友善的空間規劃。</p> <p>四、7-7 已針對呂主任意見，於部分內容加註相關法規條例。</p> <p>三、7-10 已依呂主任意見修正為男女廁所衛生設備數量分配比例為 1:3 以上。</p> <p>五、本校 102 年規劃設計，屆時邀約性別評議專家為評選團隊。</p>

第 26 案

計畫名稱	高雄市立陽明網球中心整建工程
主管機關	高雄市體育處
計畫提報日期	101.07.09.
整體計畫實施性別影響評估之程序參與	
委員建議	陽明網球中心整建工程宜考量偏僻角落和夜間照明，留意視覺或活動死角，加強照明安全路徑，提升使用者視覺的可及性。球場內要有足夠的照明，以及安全的連通路線。可考慮增設安全措施系統，例如：安全警鈴、求救按鈕或緊急通話系統、監視器等，以避免潛在性威脅或危險。出入口或球場內可考慮設置平面圖或指標系統，例如：廁所位置、逃生路線等，並留意平面圖或指標之圖案、標誌或顏色勿性別刻板，例如：女紅男藍。上述意見提供參考，以期建構安全與無性別偏見的空間。另本評估表 6-1 至 6-3、7-6 至 7-8 與 7-10 宜簡要說明評定原因。
評估結果 (機關參採情形)	本案將於未來細部規劃設計階段，參考委員意見，於各空間與設施之規劃皆考慮到因性別所帶來不同的需求及影響，並積極塑造一平等安全之環境。

第 27 案

計畫名稱	高雄市大寮區潮寮國小校舍改建工程
主管機關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計畫提報日期	101.09.13.
整體計畫實施性別影響評估之程序參與	
委員建議	檢視本案計畫內容，高雄市大寮區潮寮國民小學所籌建之校舍新建工程計畫之公共建設，均有充分考量不同性別之先天需求差異性及因應學校教育功能特性而設計之空間，可看出對性別平等友善性、妥適性，也符合性別平等發展未來趨勢；該計畫整體上符合性別平等概念，並具有性別平等措施之設計。
評估結果 (機關參採情形)	感謝余委員指導，給予本校很好的回饋意見，本校依據回饋意見作以下說明： 1. 本案廁所於設計階段已經考量了本校男女比例，以男女廁所比例 1:3 規劃，另加入男女廁位比為 1:2，提高女性師生的需求。 2. 本案一樓於健康中心增設哺乳室，並依女性教職員工

	<p>之需求，購置設備及器材，注意其隱密性及安全性，讓女性教職員工無後顧之憂。</p> <p>3. 本案於書面規劃時未考慮懷孕教職員工停車考量，亦在正式規劃時加入懷孕教職員工優先停車區。</p> <p>4. 本案目前僅止於書面作業階段，實際規劃需待上級核准規劃經費才會正式進入實作階段，屆時本校將秉持余委員回饋意見，將性別觀念融入校舍建築物之中。</p>
--	---

第 28 案

計畫名稱	高雄市鼓山區中山九如國小遷併校校舍新建工程
主管機關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計畫提報日期	101.09.18.
整體計畫實施性別影響評估之程序參與	
委員建議	<p>檢視本案計畫內容，高雄市中山九如國小遷併校籌備處所籌建之校舍新建工程計畫之公共建設，均有考量不同性別之先天需求差異性及因應學校教育功能特性而設計之空間。可看出對性別平等友善性、妥適性、也符合性別平等發展未來趨勢。該計畫符合性別平等概念，並具有性別平等措施設計。</p>
評估結果 (機關參採情形)	<p>一、校舍係全校親師生皆可使用之建築物：除受益對象無區別外，計畫內容亦無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空間規劃設計單一側邊採開放形式，檢視活動範圍便利及合理性為安全性皆已考量入本規劃內，全校師生及一般民眾皆可使用建築空間。</p> <p>二、本案設有圖書館，普通教室及專科教室，整體設計上對所有師生及民眾皆能共同開放使用，無造成性別隔離、比例失衡等問題，並辦理說明會議及規劃說明刊訊，透過展示及展覽方式宣導，考量所有師生可閱讀、了解方式呈現。 整體建築空間使用皆為友善措施區域。</p> <p>三、本建築完成後，受益人數包含 1800 位學生。同時 135 位教職員工及社區附近不同性別、性傾向及性別認同者，不同年齡及族群層面皆可快樂使用本建築所有設施，落實憲法、法律對於人民的基本保障，符合相關條約、協定之規定或國際性別/婦女議題之發展趨勢。空間使用並無針對男女角色、職業等做限制或僵化，建築物所有師生皆能共同使用。特別教室、藝能教室、圖書館等空間所有師生皆可獲得社會資源機</p>

	會，營造平等對待環境。軟硬體設施設備已兼顧不同性別、性傾向或不同性別認同者對於使用的特殊需求與感受。
--	--

第 29 案

計畫名稱	美濃學園--教育藝文館規劃設計暨工程
主管機關	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計畫提報日期	101.11.28.
整體計畫實施性別影響評估之程序參與	
委員建議	<p>一、應做性別人口統計，以利未來其他規劃參考。 對於高雄市、美濃之人口結構，應做性別統計，以利未來規劃參考，進行人口統計時，不應忽略性別人口結構的統計（應含男女性別人口數、年齡結構）</p> <p>二、規劃具性別意識的性住民參與機制 規劃、進行住民參與機制時，應具備性別意識，積極提供參與管道，納入在地婦女團體及意見女性之參與，以納入女性意見。除納入在地婦女團體及媽媽教室、社區組織等團體及意見女性的參與外，問卷調查及辦理地方說明會，邀請團體得納入婦女團體，均應納入在地婦女意見及參與機制。</p> <p>三、編列社區資源時，應具性別意識 除在地社區組織、文史協會外，不應忽略在地婦女團體、媽媽教室及意見女性的參與。不應忽略在地婦女團體及媽媽教室等婦女團體資源之彙整。並希望在未來發展時，正視婦團及媽媽教室婦女人力資源的參與機身與運用</p> <p>四、先期規劃應具備性別觀點，重視女性使用者、兒童的特性及需求，包含動線規劃。此外，尤其在防災、減災及住民參與部份，均要能納入性別觀點。</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先期規劃—於住民參與、防災與減災規劃時，均要能納入性別觀點。 2. 綜合規劃、設計—於規劃、設計時，包含動線、步道、廁所、倒車場、照明等設施時，宜納入婦女、兒童、老人行動特性及需求考量，並針對嬰兒車、攜帶幼兒之婦女的需求考量。 3. 民眾參與規劃—辦理說明會及座談會，均應納入婦女團體及婦女參與機會辦理說明會、研討會、宣導工作時，宜分別針對不同性別之學習特性、知識

基礎之差異而規劃其時段與內容。研議適當的辦理時段，針對不同身份之家庭主婦、職業婦女，對參與活動的時段之差異性，或針對目標對象宜先行調查其適合的時間，於不同時段的辦理，提擴大參與層面及群眾。並為積極鼓勵社區婦女參與，於舉辦活動時，應提供托育之服務措施。

4. 步道設計及材質—步道之鋪設、材質、照明設施、應考量婦女、孩童行走特性，並將嬰兒車列入部份步道規劃考量。

五、工程細部設計及工程施作

此兩階段，切應注意性別觀點，考量婦女、兒童與老人之行走特性與安全需求。包含動線、步道、廁所等設施。

1. 照明項—需要考量婦女、兒童與老人之行走特性與安全需求
2. 安全防護項—需考量婦女、兒童與老人之行走特性與安全需求，以避免悲劇
3. 廁所項—機能部份，除參考交通部觀光局之廁所規範外，並應增加考量性別觀點。公共廁所注意男女廁所設置地點、安全性之考量，尤其對間數數量、內部設施、親子廁所之設計規劃，均應注意性別觀點，1:3 之男女廁所比例不應只是大便器之比例，應為使用者數量的比例)。親子廁所之設計規劃應注意性別觀點。廁所裝設安全警鈴、反偷拍偵測器、監視系統等設施，並避免潛在性威脅或危險。設置獨立式無性別之無障礙廁所、親子廁所、哺乳室、育嬰室及換尿片設施等)，以營造友善且(可參考由滿天星婦女團體聯盟所提供之廁所設施建議)
4. 步道項—規劃、材質均考量婦女、兒童及嬰兒車之行走特性，並將嬰兒車列入部份步道規劃考量。
5. 停車場—規劃時，要考量婦女安全需求，設計照明、設置區位。
6. 未來施工階段—施工時，工地週遭防護措施，應注意婦女、兒童、老人行走之安全。管理臨時流動廁所設置時，應考量施工人員人數比例設置男女廁所數量。

六、標示應具多元文化觀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館舍之地圖、路線圖、指標、標誌，應具多元文化觀點，提供不同語文之服務，並顧及語文使用障礙，多設計以色彩標示功能之提供標示，以利未來參觀者及社區民眾之使用利便性。 2. 視聽設備及解說設備，於應提供不同語文之選擇與服務，注意客家語及新移民婦女之語言。
<p>評估結果 (機關參採情形)</p>	<p>規劃將納入性別意識的性住民參與機制，具備性別觀點，工程細部設計及工程施作應注意性別觀點，考量婦女、兒童與老人之行走特性與安全需求。相關規定皆確實依委員依意見辦理。</p>